

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大安區 106 復興南路 1 段 390 號 6 樓
電話：02-2701-2671 分機 311
傳真：02-2701-2595
聯絡人：林佳好
電子信箱：livialin@roccoc.org.tw

受文者：本會理監事及會員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23 日
發文字號：全商產字第 1030000119 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大陸重慶市人民政府為促進台灣與重慶兩地經貿文化交流合作，邀請本會理監事及會員單位代表組團參加第六屆「重慶—台灣週」活動，敬請 查照惠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大陸重慶市人民政府 黃奇帆市長電函邀請本會組團參加第六屆「重慶—台灣週」活動，業經 賴正鎰理事長核定邀請本會理監事、及會員單位理事長組團參加是項活動，積極擴大與深化台渝經貿及文化交流合作。
- 二、本會參訪團預訂於 2014 年 5 月 14 日(三)至 5 月 17 日(六)參與第六屆「重慶—台灣週」活動，期間將由主辦單位大陸重慶市人民政府提供落地招待。活動報名表如附件，歡迎撥冗參加及隨團指導。
- 三、本會聯絡人：林佳好專員，電話(02)2701-2671 分機 311。

正本：本會理監事及會員單位
副本：

會員如有意願參加、
連同本會報名 4/28
理事長黃煌輝
理事長賴正鎰

擬辦：登上網站，供會員參考，請鈞長批示 秘書長李淑貞

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
第六屆「重慶—台灣週」活動報名表

本會應大陸重慶市人民政府邀請，組團參加第六屆「重慶—台灣週」活動，以促進台灣與重慶兩地經貿文化交流合作，本會誠摯邀請 台端熱情參與本次活動！

一、主辦單位：

國務院台灣事務辦公室、重慶市人民政府

二、邀請對象：

1. 本會理、監事
2. 本會會員團體理事長

三、活動時間與內容：

5/14(三)－5/17(六)，共四天，預計活動如下

天數	日期	預訂活動	接待飯店
第一天	5/14(三)	台北－香港 CX407 08:05－09:55 香港－重慶 CA434 12:00－14:10 參加晚間歡迎宴會、安排入住酒店	天來大酒店
第二天	5/15(四)	參加渝洽會開幕式、第六屆「重慶—台灣週」開幕式、海峽兩岸中小企業發展論壇等活動	天來大酒店
第三天	5/16(五)	第六屆「重慶—台灣週」參訪交流活動、重慶市各區縣產業對接交流活動	天來大酒店
第四天	5/17(六)	重慶市各區縣產業對接交流活動 (上午) 重慶→台北 CA409 15:20-18:20	賦歸

*參加貴賓若因公務需提前返台，敬請於報名時併同告知，以利彙辦！

四、費用：

1. 活動期間在重慶的食、宿、行以及各項交流、訪問、考察、參觀等活動的費用由邀請方(大陸國務院台灣事務辦公室、重慶市人民政府)招待。
2. 台渝往來機票費用(含稅)：
經濟艙(CX/CA/CA) 票價約 NT.22,000 元；商務艙票價另計。
*機票費用將於報名確認後依票面價格通知，並進行繳費作業。
3. 團務費用 NT.3,000 元(包含團員手冊、致送接待單位禮品、團體旅行平安險等)。

五、 注意事項：

1. 如欲報名者請將本報名表填妥後，併同護照、台胞證影本，於4月28日(一)中午前傳真或寄送至本會(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390號6樓；FAX：02-2755-2595)，並請註明報名「第六屆重慶—台灣週」，以利彙辦。
2. 報名確認後將由本會人員通知實際需繳納費用，【機票及團務費用】請於4月30日(三)中午完成匯款，並將匯款收據影本或支票正本，傳真或寄送至本會(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390號6樓；FAX：02-2755-2595)。
3. 費用繳納方式：
 - (1). 支票抬頭：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，請開立即期禁止背書轉讓支票。
 - (2). 銀行電匯：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行，帳戶：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，帳號：20680100158686。
4. 報名完成後，請提供個人2吋照片乙張，俾便製作團員手冊。
(郵寄至本會，或 E-mail 電子檔案至 livialin@roccoc.org.tw)

聯絡窗口 TEL：02-2701-2671# 311 林佳妤專員；E-mail：livialin@roccoc.org.tw
--

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

第六屆「重慶—台灣週」活動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出生日	西元 年 月 日	台胞證號碼	
公司名稱		職稱	
地 址	☐ ☐ ☐		
電 話	() 分機	手 機	
E-mail		公司網址	
連絡人 /職稱		連絡電話	
行業別	☐ 零售批發 ☐ 製造業 ☐ 金融業 ☐ 進出口貿易 ☐ 文化創意產業 ☐ 觀光旅遊業 ☐ 其它：_____		
個人簡歷	(請簡要填寫個人學歷與經歷，俾利製作團員手冊)		
商總代辦 服務事項	1. 請商總統一代訂機票： ☐ 經濟艙 ☐ 商務艙 2. 轉洽旅行社辦理 ☐ 新辦護照 (身分證正本、二吋照片 2 張，NT.1,500) ☐ 新辦台胞證 (身分證影本、身分證影本、二吋照片 1 張，NT.1,500) ☐ 台胞證加簽 (台胞證正本，NT.400)		